

南京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应急使用申请公示情况说明

河海大学 维修资金审核部门：

本次 河海大厦消防隐患整改 项目应急使用维修资金，应急工程已处置妥当，且已通过竣工验收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、工程造价审核报告及工程监理报告（单项20万元及以上项目）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5 日按规定进行公示。
我单位承诺以上情况真实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（签字）：俞辉
2022 年 12 月 12 日
(申请人盖章)



受托人（签字）：俞辉
2022 年 12 月 12 日
(受托人盖章)